

股票代码：600078

股票简称：澄星股份

编号：临 2017-026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就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并保持了良好的执业记录，没有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形。

公证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对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截至目前，公司仅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尚未收到正式的处罚决定书。公司董事会相信在熟悉公司业务的情况下，公证所能够严格遵守职业道德，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该续聘事项最终将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均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一日